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yleasing Holdings Limited**

**百應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5)

**須予披露交易的  
補充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百應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有關融資租賃協議的須予披露交易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承租人H與買方(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

- (i) 買方根據融資租賃協議I及融資租賃協議II向承租人H購買租回資產I及租回資產II的應付代價I及代價II乃基於承租人H購買租回資產I及租回資產II的應付原購買價格(由相關供應商向承租人H出具的發票及/或雙方簽定的合同證明)而定。於釐定代價I及代價II的金額時，買方已參考租回資產I及租回資產II的原購買價格及重置價值，並經與承租人H公平磋商；及
- (ii) 整個租期的租賃款項I及租賃款項II乃基於代價I及代價II另加買方將向承租人H收取的已協定整個租期相關利息總額而定。融資租賃協議I及融資租賃協議II項下的售後租回交易年利率分別為8.99%及9.35%。該利率乃經買方與承租人H公平磋商後釐定，買方於釐定利率時已參考市場上其他融資租賃公司先前就與租回資產I及租回資產II可資比較的資產向承租人H收取的利率，並亦參考承租人H的信用往績記錄將其信用納入考量。各租賃款項I及租賃款項II須由承租人H分36個月應付，而就租賃付款I的每月分期款項介乎人民幣213,600元(相等於約246,908港元)至人民幣253,600元(相等於約293,145港元)，就租賃付款II的每月分期款項介乎人民幣278,200元(相等於約321,581港元)至人民幣340,000元(相等於約393,018港元)。

除以上補充資料外，該公告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百應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士淵

中國福建省，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大柯先生、陳欣慰先生及周士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金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朝琳先生、謝綿陞先生及涂連東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byleasing.com內刊登。